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皇后大道中·拱北行·電話：二八四二 八七七七

一九九六年一月二十五日（星期四）

目 錄	頁
教育統籌司就破產欠薪保障事宜發表聲明	1
政府就建議修訂火器發牌政策及有關條例諮詢民意	2
條例草案改革死因裁判法庭	3
香港的迅速經濟發展建基於法律制度	4
律政專員訪美推介香港法制	5
勞工處澄清有關外地勞工的新聞報道	7
香港高級公務員與中方官員非正式聚會	7
嚴格遵守國際海上避碰規則	8
九五年十一月份的零售業臨時統計數字發表	9
環保署簽署西九龍廢物轉運站合約	12
地政總署開設土地發展公司計劃土地徵用組	13
良景邨食水清潔及安全	14
女子企圖跳樓輕生消防員救人獲嘉許	14
教署署長為可觀自然教育中心暨天文館揭幕	15
鼠年設計郵資標籤	16
外匯基金運作	17

教育統籌司就破產欠薪保障事宜發表聲明

教育統籌司王永平今日（星期四）就立法局議員李卓人決定在一月三十一日向立法局提交決議，修訂《破產欠薪保障條例》有關欠薪及代通知金的保障限額，發表下列聲明：

「我們將反對李卓人議員的決議，因為該決議並沒有理據支持，而且是單方面進一步修訂已獲破產欠薪保障基金委員會（基金委員會）和由僱主與僱員代表組成的勞工顧問委員會（勞顧會）通過的建議。

基金委員會和勞顧會已同意提高欠薪和代通知金的限額。該方案較現行水平有大幅改善（詳情見附件）。

由李卓人提出的決議一旦獲得通過，將會破壞現時勞、資和政府三方面在勞工顧問委員會商討勞工事宜和就建議作出決定的安排。

同時，通過該項決議將會嚴重妨礙政府致力促進僱員與僱主代表間進行理性商討的工作，並使政府極難扮演調停的角色。

因此我們已通知立法局，政府將動議修訂有關決議，使已獲基金委員會和勞顧會同意的建議得以實施。」

（附件）

獲破產欠薪保障基金委員會和勞工顧問委員會同意的《破產欠薪保障條例》下欠薪及代通知金的保障方案資料

基金的性質

- * 提供特惠款項予申請人以紓緩其短期內的困難
- * 並非代替經濟有困難的僱主去支付僱員的全部補償

基金的保障範圍

- * 定期檢討保障金額上限
- * 由勞資雙方代表組成的基金委員會，建議增加最高款額：

1. 欠薪由18,000元至32,000元
〔工資中位數(約8,000元) x 4 (條例訂明的四個月保障期)〕
2. 代通知金由6,000元至10,000元
〔工資中位數(約8,000元)加上為較高薪申請人預留的保障範圍〕
3. 遣散費無需增加〔在一九九五年七月已由8,000元及應得餘額的百分之五十增加至24,000元及應得餘額的百分之五十〕

* 超過百分之九十的申請人的欠薪及代通知金在未來兩年可全部獲得保障。

完

政府就建議修訂火器發牌政策及有關條例諮詢民意

政府今日(星期四)發表了一份有關建議修訂火器發牌政策及有關法例的諮詢文件,以徵詢公眾意見。

政府發言人說,建議包括管制槍會、火器牌照持有人、槍械經營人、氣槍、已失效的火器及在影視製作時使用改裝火器等。

他說:「為了確保持牌火器得以安全使用,是有需要收緊現行有關的條例及監管持有及經營火器及彈藥的發牌制度。」

政府現擬規定所有新申請管有權牌照的人士,在他們有資格獲發牌前,必須通過安全使用火器的測試。此外,亦限制持牌人可以管有的火器及彈藥數目。

同時,政府亦有意對所有根據《火器及彈藥條例》第二十七條的規定獲發管有權牌照的槍會,加以管制。政府並擬修訂該條例,授權警務處處長可以釐定準則,用以批准關乎使用任何槍械和彈藥的任何射擊場、槍庫和設施。

至於有關失效的武器,發牌當局擬依循一套有關失效火器的標準守則,以確保這些火器只能用作裝飾用途,而且不可能還原。

由於氣槍如果使用不當也會很危險,政府認為,亦宜修訂《簡易程序治罪條例》,使在公眾地方發射氣槍,以致對他人構成危害或滋擾,即屬違法。

警務處處長亦擬對出租改裝火器供影視製作之用的槍械經營人士施加更嚴格的發牌管制。

發言人說：「該項管制規定每年必須把改裝的火器送交警務處處長檢驗，而在拍攝期間，必須有認可的指導員在場檢查改裝的火器和指導其使用。」

諮詢期將會至一九九六年二月二十四日止。

完

條例草案改革死因裁判法庭

一項旨在取代現有《死因裁判官條例》的條例草案明日（星期五）刊登憲報，並於二月七日提交立法局審議。

政府接納了由法律改革委員會在一九八四年委任的一個小組委員會所作出的建議，遂草擬有關草案。

該小組委員會負責檢討向死因裁判官報告死亡個案的現有安排；死因裁判官在調查死亡個案中所擔當的角色和死因裁判法庭在這方面的職能；以及應否修訂與進行死因研訊或其程序有關的法律和常規。

委員會在一九八六年十月完成審議工作，找出現行制度若干不足之處，並建議全面改革有關制度。

政府發言人今日（星期四）表示，由於實施法律改革委員會報告書所載的大多數建議須作出很多變動，有需要草擬《死因裁判官條例草案》以廢除及取代現行的《死因裁判官條例》。

根據該條例草案，死因裁判官的調查權力有所增加，若干類別人士（包括醫生、生死登記官和警方）應有責任在合理可行的範圍內，盡快向死因裁判官作出報告。此外，條例草案附表一第一部亦訂明各宗須予報告的死亡個案。

發言人補充說，其他無須立法的建議將透過行政措施執行。

完

香港的迅速經濟發展建基於法律制度

律政專員（法律政策）馮華健今日（星期四）在一個調停人員的晚宴上指出，香港法律制度在過去十五至二十年間發展成熟，成績出眾，這不單反映香港由一個暮氣沉沉的中國貿易轉運港一躍成為世界級經濟重鎮這個重大轉變，更是達至這項轉變的必要因素。

他續稱：「嘗試在遠東地區及西太平洋地域建立地區性總部的國際企業和跨國公司以香港為首選的司法區，香港法律制度的發展亦是一個主因。」

馮華健今晚出席香港國際仲裁中心調停事務組周年晚宴致辭時指出，忠誠可靠的法律制度可令立約各方確信各方會遵守他們的協定，因為他們知道，即使任何一方違反協定，他們亦隨時會有有效的補救方法。

他說：「因着迅速的經濟增長，替代調解糾紛工作得以在香港發展成今日的局面。」

他表示，香港現行的仲裁法例是一個雙重制度，其中條文適用於本地仲裁，而一九八九年修訂的《仲裁條例》則已納入關於國際商業仲裁的聯合國國際貿易法委員會標準法。

他指出，近年《仲裁條例》尚有可以改善的地方已變得明顯不過，而香港已成立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去考慮《仲裁條例》如須修訂，須作出甚麼修訂。

馮華健說：「委員會一直考慮是否有可能在香港設立一個統一的仲裁制度，即是一個適用於本地仲裁和國際仲裁的制度。」

「雖然委員會尚未在這項問題上得出任何結論，但已在現有雙重制度中鑒別出若干可以改善的範疇。律政司已同意草擬及提出條例草案，以實行委員會在這方面的建議。」

他表示，該項建議中的法例再次顯示政府會致力協助維持香港作為主要仲裁中心的地位。同樣，政府會致力發展包括調停在內的其他類型替代調解糾紛工作。

至於執行仲裁裁決方面，馮華健指出，在一九九七年之後，針對一間中國公司而在香港成功取得仲裁裁決的人士，不能根據《承認及執行外國仲裁裁決的紐約公約》在中國執行該仲裁裁決。

他解釋，這種情況是因為該公約並不包括在一個主權國某部分地方所作出的仲裁裁決在該主權國內執行的情況。

他說：「爲了令社會人士對一九九七年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治有信心，以及爲了確保香港主權能在一九九七年順利移交中國政府，香港政府必須盡每分努力去解決上述問題。」

「爲此，香港政府和中國政府都已承認急切需要制定可行安排，爲兩個司法區之間的法律協助作出準備。」

「我肯定雙方政府會盡快採取積極措施，以解決上述各項重要問題。」

在馮華健的演辭中，亦有提及律政署就改善香港法律服務的建議。

他重申，不論是政府，抑或是身爲法律專業人員或身爲使用法律制度的消費者的個別人土，都不可滿足於香港這個衝勁十足的現代都市所提供的法律服務的質素、效率及成本效益程度。

他說：「假使我們希望香港能在一九九七年前後保持作爲東亞地區及西太平洋地域提供法律服務和調解糾紛的主要中心這個令人艷羨的地位，我們更不可自滿。」

「有一點很清楚明確，就是無論法律專業或各界人士都沒有再提出新論點，對有關事項的討論已冷靜地進行多時，而某幾個問題的討論更達數年之久，每人都已經有極充分的機會發表意見。」

「我們提出的大部分建議都明顯獲得市民贊成，如政府不對這些建議作進一步的行動，外界定會指責政府推卸其對社會承擔的道德責任。」

完

律政專員訪美推介香港法制

律政專員（法律政策）馮華健將於訪問美國的兩個星期內，進行一連串行程緊密的演說活動，向美國政府具影響力官員、美國國會及投資者，重申香港的法律制度是延續無疑的。

馮華健將由律政署三名律師陪同，他們是法律政策科首席檢察官黃繼兒、人權法案組高級檢察官黃慶康及中國法律組署理高級檢察官尹平笑。

訪美期間，他將會與國會山官員、國會議員、商界人士、律師、學者及具影響力的各界人士會晤，並分別接受報界及電子傳媒的訪問。

他將於明日（星期五）啓程前赴美國，並於二月十一日返港。訪美期間，他將會分別在華盛頓、紐約、亞特蘭大、芝加哥及洛杉磯等地，作約三十二次的演講及簡布。

在華盛頓，馮華健將會拜訪美中貿易全國委員會主席郭普思（Mr. Bob Kapp）、美國律政專員戴思（Mr. Drew Days）及東亞太平洋事務助理國務卿洛德。期間，他亦會出席為美國智囊團及國會議員助理而舉行的簡布會，以及美國商界的晚宴。他並分別在美國傳統基金會、喬治城大學及哥倫比亞特區大律師公會作專題演講，亦會與前美國司法部長霍邦（Mr. Richard Thornburgh）會晤。

至於在紐約的行程，則包括向外交關係委員作簡布，出席紐約香港協會與亞洲協會以及紐約市大律師公會的午餐會，並會在紐約大學法律學院演講。

當馮華健抵達亞特蘭大後，他將會分別拜訪亞特蘭大香港協會、大亞特蘭大商會和與香港經貿辦事處有接觸的法律界人士。而在芝加哥，他將會出席芝加哥大律師公會國際協會的午餐聚會。

在洛杉磯，馮華健將會出席由瑪利曼大學及南加州香港協會聯合主辦的研討會，並分別向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和南加州大學的法律學院學生、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國際法律會及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太平洋兩岸研究中心作專題演講。同時，他亦會與洛杉磯縣大律師公會會員共進早餐，以及出席香港大學、拔萃書院男校、華仁書院及瑪利諾書院舊生會的晚宴作專題演講。

馮華健在訪美期間，會分別接受當地數份主要報章訪問，而在亞特蘭大時，亦會在有線網絡節目中講話。

他此次訪美演說的主題是「香港的法治精神」，內容包括下列各點：

- * 一九九七年後司法獨立的延續；
- * 香港法律對中國的影響，中港雙方加深了解及增加交往；
- * 香港的人權狀況；
- * 一九九七年後香港的國際權利與義務，以及其在國際社會繼續扮演的角色；及
- * 法律界、外地律師，及香港作為東亞地區的法律服務及仲裁的領先中心地位之角色。

完

勞工處澄清有關外地勞工的新聞報道

勞工處發言人今日(星期四)表示,亞洲電視昨晚在新聞報告中提及外地勞工來港工作的問題時,引述勞工處發言人表示「只要僱主願意,即使聘請農民做技工,亦不算虛報資料」的報道並不正確。

勞工處新聞組昨天在答覆亞洲電視新聞部詢問時表示,所有聘請外勞的入境簽證均由人民入境事務處審批。

根據規定,工人申請簽證須向人民入境事務處遞交申請書及有關證明文件,包括工人的學歷及與該職位有關的工作經驗的詳情,並須連同證明,如文憑、證書及考績證書的副本。

若有關職位是技工,該工人的資歷須符合技工職位的要求。

勞工處發言人指出,縱使「僱主願意聘請農民做技工」,也不符合輸入外勞計劃的規定。

完

香港高級公務員與中方官員非正式聚會

港府與新華社香港分社磋商後,現謹公布:香港高級公務員與中國政府官員的第六次非正式聚會將於一九九六年二月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在跑馬地馬場遴選會員廂房舉行。聚會將於午餐後結束。

出席的官員為:

周德熙	文康廣播司	陳彥達	核數署署長
許雄	區域市政總署署長		
林志釗	市政總署署長		
張敏儀	廣播處長		

以上人員將由副公務員事務司劉勵超及首席助理公務員事務司梁何綺文陪同。

完

嚴格遵守國際海上避碰規則

海事處今日（星期四）籲請船長、本地船長及船舶負責人嚴格遵守《一九七二年國際海上避碰規則》。

該處不會容忍任何違反海上交通規例的行為，特別是在海港中部。

海事處總經理（本地海事服務）盧國泰在下星期一（一月二十九日）展開新一輪海上安全運動前表示：「一份講述《國際海上避碰規則》第五、六及九條規則主要部分的海事處布告已經發出，提醒船舶經營者注意有關規則。」

盧國泰說：「海事處及水警將在維多利亞港調派額外船隻向不遵守海上交通規則人士發出警告。」

「當一個星期的寬限期於二月五日屆滿後，兩個部門的人員肯定會向違反海上交通規則而未有理會呼籲及警告的人士採取執法行動。」

他說：「我們希望向船舶經營者發出清楚信息，我們不會容忍違反安全航行規則的行為。」

船舶經營者被發現違反《國際海上避碰規則》將被檢控，一經定罪，最高罰款可達二萬五千元。

海事處去年共檢控二十二名違反《國際海上避碰規則》人士。

船長、本地船長及船舶負責人保持優良船藝，應注意下列各點：

- * 憑視覺、聽覺以及盡一切辦法，經常保持適當瞭望，以確定是否存在碰撞危險；
- * 以適合海面情況的安全速度行駛，且切勿超出最高限速；
- * 切勿闖進海事工程的施工範圍；

- * 沿着紅磡航道行駛時，須靠左舷駛過尖沙咀有燈浮泡；
- * 必要時發出適當聲號；及
- * 船舶從事拖帶作業時，
 - 拖纜的長度不得超過被拖船的長度，或拖船本身長度的兩倍半，視乎何者較長而定；若非情況緊急，拖纜的長度無論如何不得超過一百米；
 - 必須展示適當燈號和號型；及
 - 一艘拖船不得同時拖帶兩艘船以上。

凡使用維多利亞港中部範圍內主要航道的海員必須遵照《一九七二年國際海上避碰規則》第九條的規定——只要安全而實際可行，應盡量靠近航道的右舷。

完

九五年十一月份的零售業臨時統計數字發表

政府統計處今日（星期四）發表的臨時數字顯示，九五年十一月份零售業總零售價值，估計為一百七十一億元，與九四年同月比較上升百分之五。扣除期間價格升幅後，九五年十一月份總零售量，較去年同月實際下跌百分之一。

與上年同月比較，汽車銷售持續大幅滑落，以零售價值和零售量計分別下跌百分之三十八及百分之四十一。燃料及除汽車外的其他耐用消費品的零售價值亦分別下跌百分之三和百分之二，零售量則分別下跌百分之九和百分之六。

同時，超級市場貨品的零售價值上升百分之五，而零售量則下跌百分之四。食品和煙酒類的零售價值亦增加百分之四，但零售量卻下降百分之三。

但是，衣物鞋類銷售的升幅則有所增加，以零售價值計上升百分之十六，以零售量計上升百分之七。雜項消費品及珠寶首飾和鐘錶的銷售額亦錄得相當升幅，以零售價值計分別上升百分之十五和百分之十二，以零售量計則分別上升百分之九和百分之八。同時，百貨公司貨品的零售量在連續九個月錄得跌幅後，反彈上升百分之一。以零售價值計，該等貨品的銷售與上年同月比較則上升百分之八。

與九五年十月比較（但要注意，這比較可能受季節性因素影響），九五年十一月份總零售價值及零售量分別下跌百分之四及百分之五。

與九四年同期比較，九五年一月至十一月期間總零售價值上升百分之五，而零售量則下跌百分之一。

零售量是將零售價值扣除物價變動因素而得，而所用的物價平減指數是從消費物價指數內相關的項目選取。

表一列出九五年十月份的修訂總零售數字和九五年十一月份的臨時數字。

表二列出九四年十一月、九五年十月及九五年十一月份所有零售商及零售商類別的零售價值和零售量指數，其中以一九八九年十月至九零年九月期內的每月平均指數定為一百，同時該表亦列出九五年十一月份，分別與九五年十月份和九四年十一月份數字的比較，以及九五年一月至十一月和九四年同期的零售數字比較。

載有九五年十一月統計調查結果分析的報告書，現已在金鐘道六十六號金鐘道政府合署低座地下政府刊物銷售處發售，市民亦可在香港灣仔港灣道十二號灣仔政府大樓十九樓政府統計處刊物出版組購買，每本四元正。

查詢有關統計調查結果，可致電政府統計處批發及零售業統計組，電話為二八零二 一二五八。

（下頁續附表）

表一：總零售額

一九九五年十一月總零售額（臨時數字）—— 一百七十一億三千七百五十萬元
 一九九五年十月總零售額（修訂數字）—— 一百七十八億七千九百二十萬元

表二：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一九九五年十月和十一月的零售價值和零售量指數

（八九年十月至九〇年九月期內每月平均指數 = 100）

商鋪類別	指數類別	指數			變動百分率		
		一九九四 年十一月 （修訂數字）	一九九五 年十月 （修訂數字）	一九九五 年十一月 （臨時數字）	一九九五年 十一月與一九 九五年十月 比較	一九九五年 十一月與一九 九四年十一月 比較	一九九五年 一月至十一月 與上年同期 比較
		（點）	（點）	（點）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甲)所有零售商	零售價值	174.5	190.4	182.5	-4.1	+4.6	+4.8
	零售量	132.6	138.4	131.3	-5.1	-1.0	-1.3
(乙)零售商類別							
食品、酒類飲品 及煙草 (超級市場除外)	零售價值	134.2	144.0	140.0	-2.8	+4.4	+4.0
	零售量	102.8	101.0	100.0	-1.0	-2.7	-3.0
超級市場 Φ	零售價值	146.6	161.4	154.0	-4.6	+5.1	+7.8
	零售量	102.6	104.3	98.8	-5.3	-3.7	-0.2
燃料	零售價值	145.2	162.1	141.0	-13.0	-2.9	+5.0
	零售量	99.9	104.8	91.2	-13.0	-8.8	-2.1
衣物、鞋類 及有關製品	零售價值	272.5	297.9	314.8	+5.7	+15.5	+13.7
	零售量	175.6	181.6	188.7	+3.9	+7.5	+3.5
耐用消費品	零售價值	187.8	148.8	154.0	+3.5	-18.0	-12.0
	零售量	151.5	118.4	122.2	+3.2	-19.4	-15.1
- 汽車及汽車 零件	零售價值	201.9	117.7	125.7	+6.8	-37.7	-27.8
	零售量	140.7	77.7	82.9	+6.6	-41.1	-33.7
- 除汽車及汽 車零件外之 耐用消費品	零售價值	177.7	171.3	174.5	+1.9	-1.8	#
	零售量	159.4	147.8	150.6	+1.9	-5.5	-3.9
百貨公司	零售價值	142.4	145.7	153.9	+5.6	+8.1	+4.1
	零售量	97.1	94.7	98.2	+3.7	+1.1	-4.4
珠寶首飾、鐘錶 和名貴禮品	零售價值	159.0	191.9	177.7	-7.4	+11.7	+6.3
	零售量	150.7	177.0	163.3	-7.7	+8.3	+4.3
其他未分類 消費品	零售價值	198.3	284.0	227.1	-20.0	+14.5	+14.1
	零售量	153.2	210.1	166.9	-20.6	+8.9	+8.7

註： Φ 不包括百貨公司內超級市場。
 # 變動在 ± 0.05 之間。
 '5'字下面有橫線者乃由進位而來。

環保署簽署西九龍廢物轉運站合約

環境保護署今日(星期四)簽署合約,興建西九龍廢物轉運站,該轉運站是本港目前已興建或計劃中的九個轉運站中廢物處理量最大的一個。

該位於西九龍填海區的廢物轉運站將耗資約六億二千七百萬元興建,每年的經營成本費用約為七千七百萬元。

合約由南華惠民廢物轉運有限公司獲得。該公司由惠民環境技術有限公司、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及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組成。

與其他廢物處理工程一樣,西九龍廢物轉運站亦是以「設計、興建及操作」的合約形式進行,承辦商將在十五年的操作期內負責管理該轉運站。

環保署助理署長司徒高義在簽約儀式上說:「西九龍廢物轉運站主要接收來自西九龍、荃灣及葵青區所產生的廢物,而每日最高可處理二千五百公噸廢物。」

「該站在一九九七年投入服務後,目前為上述部分地區提供廢物處理設施的葵涌焚化爐將會關閉,從而令四周的環境得以改善,而該焚化爐是本港最後一個舊式焚化爐。」

「該轉運站亦可減少現時運往九龍灣廢物轉運站的廢物,使其轉運量不用超逾設計標準。」

「西九龍廢物轉運站所處的地點適中,與毗鄰的土地用途如造船廠、貨櫃碼頭、污水處理廠及工業區等相符合。」

西九龍廢物轉運站將會以非常高的環境標準興建,內裝置有廢水處理及除異味設施,以確保附近發展不受滋擾。

轉運站收集的所有廢物將會被壓縮及放置在密封的貨櫃內,然後用船運往新界西堆填區傾倒。

司徒高義說:「西九龍廢物轉運站是環保署批出的第五個廢物轉運站合約,目前已投入服務的三個轉運站分別位於九龍灣、柴灣和沙田;而正在興建的第四個轉運站則設於堅尼地城。」

完

地政總署開設土地發展公司計劃土地徵用組

地政總署已成立一新組別以處理有關涉及土地發展公司的收地事宜。

該組別名為土地發展公司計劃土地徵用組，於今日（星期四）正式成立。

地政總署署長布培今日主持該組座落銅鑼灣的辦事處的開幕典禮時表示，土地發展公司已完成很多大型市區重建計劃，但其重建計劃進度受到阻延，以致未能達到市區重建的目標，主要是由於地政總署未能就土地發展公司因某個或多個原因而未能進行強制性收地的請求，採取適當行動以作回應。

他說：「隨着這個新的土地發展公司計劃土地徵用組的成立，我們將能夠對該等請求作出迅速而有效的回應。」

布培強調，雖然該部門開支由土地發展公司負責，但該部門將保持獨立運作，並會以該署一貫處理其他多項收地計劃的方式，處理土地發展公司有關強制性收地的要求。

他說：「土地發展公司計劃土地徵用組必須滿意土地發展公司在向行政局建議某幅土地須強制性收回之前，已在處理所有受影響的私人利益一事上，盡了最大的努力。」

「為幫助該組進行這項工作，我們計劃尋求獨立評價人士的協助，以評估土地發展公司所提出的方案是否合理。」

土地發展公司計劃土地徵用組已於去年八月開始工作。

布培說：「其實，土發公司已要求該組為該公司位於上環皇后街、旺角亞皆老街／上海街及廣鑪街的計劃，處理收地事宜。」

該組主要負責策劃及檢討土地發展公司計劃的收地時間表、估計及發放法定賠償及特惠津貼，以及監察顧問公司、訴訟及土地審裁處轉介個案。

該組亦向規劃環境地政司就適當收回土地行動提供意見、處理公眾諮詢事宜，推行收回土地計劃，以及處理有關收回土地事宜的查詢及投訴。

完

良景邨食水清潔及安全

水務署發言人今日（星期四）說，從屯門良景邨抽取食水樣本化驗結果顯示，供應該屋邨的食水是清潔及適宜飲用的。

該署在獲悉一項報道，指稱良景邨良志樓某單位的水喉食水發現一隻昆蟲後，於昨日及前日從該用戶的水喉、水錶位置及消防喉抽取樣本。

發言人說：「化驗結果顯示，食水樣本都是清潔，不含任何沉澱物或昆蟲，亦沒有任何細菌。除了在水錶位置抽取的樣本有輕微混濁外，全部樣本均符合世界衛生組織所訂定有關食水的細菌及化學標準。」

「水務署供應予用戶的食水都經充分處理和消毒。水務署並定期及經常從所有要點抽取水樣本進行化驗，包括從配水庫、用戶樓宇的地底水缸和天台水箱，以及用戶的水喉等，密切監察食水質素。」

他提醒用戶應確保本身的喉管系統保持清潔，包括用戶樓宇的地底水缸和天台水箱，以及有關的喉管和洗滌槽，避免食水受到污染。

完

女子企圖跳樓輕生消防員救人獲嘉許

消防處兩名人員今日（星期四）獲頒發消防總長嘉許狀，另兩名人員則獲頒發優良表現紀錄，以表揚他們上月在堅尼地城一幢多層大廈成功拯救一名企圖跳樓的女子。

港島總區消防總長陳凱在一項頒獎儀式上，讚揚該四名消防人員的出色表現。

他說：「他們在整個拯救行動中表現出高度的專業效率、純熟的技巧、無比的勇氣、盡忠職守的態度及群體合作的精神。」

事件於十二月二十日傍晚約八時四十分在荷蘭街一幢大廈發生。該名女子被人發現在該大廈二十四樓的窗簷上徘徊，企圖跳樓。

鑑於情況危急，負責拯救行動的主管高級隊長鄭健洪立即吩咐隊員安放救生氣墊。

雖然經過兩小時的游說，但仍未能說服該名女子打消跳樓的念頭，高級消防隊長鄭健洪於是決定進行搶救行動，一隊消防員分工合作，終於成功抓緊該名女子，把她救離險境。

獲頒發消防總長嘉許狀的包括：消防員張學光和鄭志偉。

獲頒發優良表現紀錄的包括：高級消防隊長鄭健洪和消防員胡裕培。

完

教署署長為可觀自然教育中心暨天文館揭幕

教育署署長林煥光今日（星期四）表示，先進的科技設備、良好的學習環境和實地考察，幫助學生更有效掌握一些學科知識，也配合時代需要。

林煥光在出席尚色園主辦可觀自然教育中心暨天文館開幕典禮時說，中心的成立正好拓展該機構的教育服務領域，同時亦配合教育邁向科技化的步伐。

可觀自然教育中心暨天文館由尚色園斥資興建，是教育署屬下西貢郊野學習館以外的另一個自然教育中心。

該中心暨天文館環境優美，佔地約六千八百五十平方米，由政府撥地，尚色園全資興建。中心樓高三層，設有演講室、展覽室、會議室、實驗室、電腦室等。頂層設天文室，有電動開關圓頂，其間裝有一座電腦操控全港獨有的二十吋口徑之天文望遠鏡。天台鋪砌橡膠地台，方便觀察天文活動之用。

可觀中心提供之課程包括郊野學習及天文學識。郊野學習的內容是根據課程發展議會頒布之中六及中七的地理及生物學課程編寫，目的是培養學生對環境的認識，重視各種生物的生存權利及認同保護環境的重要。天文學課程包括各種天文活動，目的是提供學生觀察宇宙之奧秘，從而產生對天文學的興趣，增闊視野，對人生觀有進一步的拓展。

中心為中六、中七學生提供生態學和地理科戶外研習課程，使學生能在自然環境中學習，從而加強他們對環境保護的意識，亦配合政府近年積極推廣的環保教育。

林煥光說，中心除了有優美的景色外，還有一具由電腦操縱、直徑二十吋的天文望遠鏡，透過電腦操作，天空的星象能呈現在電腦螢幕上。有了這些先進的設備，學員會有更大的得益。

他並讚揚尚色園本着普濟勸善的精神，積極推行各類工作，為貧苦大眾贈醫施藥，為老弱人士提供護理服務，以及為適齡學童安排各階段的完整教育。

尚色園現有四間中學、三間小學、四間幼稚園和這所新的自然教育中心。

完

鼠年設計郵資標籤

郵政署署長霍文今日（星期四）宣布，由二月二十八日起設於郵政總局和尖沙咀郵政局之電子郵資標籤售賣機的標籤紙及印模圖樣將由豬年設計改為鼠年設計。

郵政署不會為是次更改圖樣發行官方首日封，但為方便市民，該署推出印有標籤機號「零一」（郵政總局）及「零二」（尖沙咀郵政局）預先包裝的郵資標籤供市民預訂。標籤面額如下：

- * 一角至二元三角；
- * 二元四角至五元；及
- * 一角、一元二角、一元五角、二元一角、二元三角、二元六角和五元常用郵費。

各郵政局由一月二十九日至二月十日期間接受預訂，市民可於二月二十八日從訂購的郵政局領取標籤。

一批包裝妥當並附有多種常用郵費面額的鼠年電子郵資標籤於二月二十八日在下列八間設有集郵櫃檯的郵政局限量發售：

拱北行郵政局
 郵政總局
 加連威老道郵政局
 山頂郵政局

沙田中央郵政局
 尖沙咀郵政局
 荃灣郵政局
 機場郵政局

同時，各郵政局在二月二十八日為自製印有「首日」字樣的紀念封提供即時蓋印服務。

完

香港政府外匯基金在貨幣市場的運作情況

九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百萬元計
開市戶口結餘	二五零七
收市戶口結餘	三一八
改變原因：	
貨幣市場活動	減二零九
流動資金調節機制今日運作	增八二零
時間	累積改變 (百萬元)
上午九時三十分	減二零二
上午十時	減二零二
上午十一時	減二零二
正午十二時	減二零七
下午三時	減二零七
下午四時	減二零九

流動資金調節機制息率	借 入	放 出
	四點二五厘	六點二五厘

港元外匯指數 (TWI) : 123.9 *+0.0* 25.1.96

香港政府外匯基金票據

外匯基金票據

期限	息率
一星期屆滿	五點五八厘
一個月屆滿	五點四九厘
三個月屆滿	五點四零厘
六個月屆滿	五點三三厘
十二個月屆滿	五點二二厘

外匯基金債券

期限	發行號碼	利 率	價 格	息 率
二年	二七一—	五點六零厘	一零零點六六	五點二七厘
三年	三九零—	五點五七厘	一零零點四零	五點五零厘
五年	五零一二	六點三八厘	一零二點四五	五點八八厘
七年	七二一一	六點八二厘	一零四點一六	六點一六厘
五年	M五零二	七點三零厘	一零五點零三	六點一六厘

總成交額

一百八十三億四千一百萬元

完